

公司代码：603991

公司简称：至正股份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8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侯海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迪玲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迪玲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4,448,680.01	627,797,041.90	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7,999,430.93	461,319,136.59	1.45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04,306.63	-38,685,390.1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8,601,075.22	68,382,277.85	4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0,294.34	5,669,896.13	1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7,203.39	4,974,644.58	3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	2.28	减少0.8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00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5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587.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27,016.05	
合计	153,090.9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64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3,456,080	44.89	33,456,080	质押	3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224	10.0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543,920	8.7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泰豪兴铁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167,458	5.5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成都泰豪银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600	3.3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	1,666,716	2.2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康富置业有限公司	710,000	0.95	0	未知		未知
北京鑫慧易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慧易通1号私募基金	194,500	0.26	0	未知		未知
姜岩	154,300	0.2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孙乐荣	137,000	0.1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224	人民币普通股	7,500,224			
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543,920	人民币普通股	6,543,920			
上海泰豪兴铁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167,458	人民币普通股	4,167,458			
成都泰豪银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600			
安徽国元创投有限责任公司	1,666,716	人民币普通股	1,666,716			

江西康富置业有限公司	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00
北京鑫慧易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慧易通1号私募基金	19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500
姜岩	1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300
孙乐荣	1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000
龚英宏	123,198	人民币普通股	123,1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控股股东至正集团的第二大股东与公司股东纳华公司的唯一股东均为翁文彪。翁文彪持有至正集团16.25%的股权，持有纳华公司100%的股权。翁文彪同时担任至正集团和纳华公司的董事。</p> <p>2、公司股东泰豪银科与泰豪兴铁均为泰豪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p> <p>3、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6,627,487.42	67,780,889.13	-75.47	主要是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预付款项	58,101,789.55	18,699,929.27	210.71	主要是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420,124.77	263,405.00	439.14	主要是备品备件采购等其他往来款增加
存货	47,484,143.60	30,887,818.03	53.73	主要是原材料采购增加
预收款项	893,147.27	34,133.50	2516.63	主要是客户提前订货量增加
应交税费	2,235,950.65	6,511,035.12	-65.66	上年期末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金额较大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去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8,601,075.22	68,382,277.85	44.19	主要是销售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75,956,745.64	49,580,192.08	53.20	主要是销售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5,042,150.76	3,504,507.25	43.88	主要是运输费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23,000.00		不适用	根据会计准则，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列

填列)				报至本项目
其他收益	129,520.00		不适用	根据会计准则,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列报至本项目
营业利润	7,905,601.82	5,852,523.04	35.08	主要是销售收入增加
营业外收入	27,587.00	817,943.00	-96.63	上年同期政府补助列报在本项目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去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04,306.63	-38,685,390.14	不适用	主要是报告期预付原材料货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8,239.18	-21,908,599.72	不适用	报告期固定资产购建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9,144.10	141,677,866.10	-87.15	上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较大
主要财务指标	本期数	去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	2.28	减少0.84个百分点	主要是公司新股发行,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侯海良
日期	2018年4月24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8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27,487.42	67,780,889.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756,107.13	70,930,813.28
应收账款	195,909,869.17	192,235,800.97
预付款项	58,101,789.55	18,699,929.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0,124.77	263,405.00
存货	47,484,143.60	30,887,818.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3,299,521.64	380,798,655.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969,559.43	21,598,632.02
在建工程	169,691,162.33	165,571,338.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208,317.59	25,567,207.14
开发支出	1,737,248.12	1,732,476.1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0,506.57	300,740.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7,366.72	987,366.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324,997.61	31,240,625.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149,158.37	246,998,386.22
资产总计	644,448,680.01	627,797,041.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00,000.00	107,530,317.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70,000.00	11,170,000.00
应付账款	33,576,292.69	28,014,547.46
预收款项	893,147.27	34,133.50
应付职工薪酬	2,157,339.66	2,869,820.88
应交税费	2,235,950.65	6,511,035.1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20,400.12	3,951,932.2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0,053,130.39	160,081,786.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96,118.69	6,396,118.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96,118.69	6,396,118.69
负债合计	176,449,249.08	166,477,905.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7,628,381.73	247,628,381.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15,575.68	13,915,575.68
未分配利润	131,920,475.52	125,240,181.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999,430.93	461,319,13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4,448,680.01	627,797,041.90

法定代表人：侯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迪玲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迪玲芳

利润表

2018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8,601,075.22	68,382,277.85
减：营业成本	75,956,745.64	49,580,192.08
税金及附加	241,846.14	206,766.81
销售费用	5,042,150.76	3,504,507.25
管理费用	8,302,474.13	7,866,776.61
财务费用	1,304,776.73	1,371,512.0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00.00	
其他收益	129,52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5,601.82	5,852,523.04
加：营业外收入	27,587.00	817,943.00
减：营业外支出	74,019.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59,169.81	6,670,466.04
减：所得税费用	1,178,875.47	1,000,569.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0,294.34	5,669,896.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0,294.34	5,669,896.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法定代表人：侯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迪玲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迪玲芳

现金流量表

2018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71,322.48	100,338,624.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179.95	909,96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51,502.43	101,248,589.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705,188.20	120,924,933.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91,251.65	7,759,09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49,231.80	7,483,013.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0,137.41	3,766,93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55,809.06	139,933,97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04,306.63	-38,685,39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087.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87.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4,327.17	21,908,599.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4,327.17	21,908,599.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8,239.18	-21,908,599.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407,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593,069.93	45,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93,069.93	243,50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	8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3,925.83	1,945,729.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83,404.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83,925.83	101,829,133.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9,144.10	141,677,86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53,401.71	81,083,876.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80,889.13	11,788,96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27,487.42	92,872,845.10

法定代表人：侯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迪玲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迪玲芳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若公司季度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或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公司还应当披露审计报告正文。